

淄博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淄农办字〔2025〕26号

淄博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 的通知

各区县农业农村局，高新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南部生态产业新城发展中心农业农村事业部、文昌湖区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现将《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

为持续做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的通知》（鲁农社字〔2025〕8 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培育目标

2025 年，全市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指标不少于 1173 人（含“师傅带徒”项目），其中，常规培育 1029 人，包含省级任务数 75 人，市县级任务数 954 人；专题培育 144 人，包含省级任务数 94 人，市级任务数 50 人。

二、专项工程

（一）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提升工程

1. 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一是围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以粮油领域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应用等为主要内容，组织开展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二是聚焦玉米、大豆、小麦等作物单产提升，开展全产业链技术或单项关键技术培训。三是推进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融合，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的技术技能水平。桓台县作为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开展玉米单产提升专题培训。（以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省级举办生物育种产业化示范培训班）

2.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以畜牧、水果、蔬菜、食用菌等种养理论、生产技术和绿色发展等知识技能为主要内容，结合各区县农业特色，开展重要农产品绿色生产技术、质量控制以及经营能力培训。及时开展农业防灾减灾救灾技术措施及相关设施装备应用培训。（以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省级举办特色种养殖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班）

3.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育。围绕支撑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农机作业服务质量，聚焦主要粮油作物耕种管收烘机械化作业环节，因地制宜开展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着力培养一批高素质农机手、农业生产无人机飞手。其中，以区域农机社会化服务中心和农机专业合作社的负责人、农机驾驶操作员、农机修理工等为主要培训对象，围绕粮油作物单产提升机械化技术、机收减损技术、大田特色作物生产机械化技术、果园全程机械化生产技术、设施种植机械化技术、农机防灾减灾、农机安全生产和智慧农业应用场景等，注重实操实训和作业演练，组织举办农机手技能提升专题培训班。（省级、市级举办农机手技能提升专题培训班，其他班次以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

（二）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培育工程

突出农业与科技、文化、旅游、康养等融合发展的“农

业+”人才需求，开展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培育工程。面向智慧农业技术装备应用、农业生产经营数字化管理及服务、农产品品牌打造等内容，组织举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沂源县以乡村好青年为主体，举办一期高素质青年农民专题培训班，重点聚焦返乡大学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青年群体，培养一批具有长期发展带动能力的青年带头人。省级举办农业“丝路先锋”培训班，培育一批优秀外向型高素质农民。（省级举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乡村富民产业带头人培训班、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训班以及农业“丝路先锋”培训班，其他班次以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

（三）文明乡风建设素质素养提升工程

1.乡村文化人才培育。面向具有文化艺术特长、长期扎根乡村的农民文化骨干和具备农文旅融合发展基础的相关主体从业者，开展乡村文化培育工程，重点突出农耕文化挖掘和保护人、乡村礼俗传承人、村艺工坊传习人和乡村工匠等乡村文化人才培育，提升培训成果转化率。（省级举办乡土文化能人专题培训班，其他班次以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

2.乡村建设治理人才培育。围绕乡村振兴片区建设人才需求，开展乡村治理人才培育，提升农民积极参与乡村建设的积极性和能力水平。重点对农村改厕从业人员开展培育。

（以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省级举办农村改厕相关技术培训班、乡村振兴片区建设带头人培训班）

四、工作要求

各区县农业农村部门要高度重视，按照方案要求精心组织实施，优化培育模式，确保高质高效培育任务，农民学员满意度达到 90%以上，集中教学阶段培育任务须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

（一）严格规范实施。要认真学习农业农村部今年印发的《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修订）》《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管理工作规程（试行）》，在项目申报与下达、组织实施、资金支出、监督管理等培育全链条、各环节严格落实相关要求。

（二）加强部门联动。要加强与组织、文旅、共青团、妇联等部门的工作联动，完善培育体系，精准遴选对象，用好市级专家库资源同时，也鼓励各区县开发具有地方产业特色培训教材，共同推动学员技术技能水平与创新创业能力提升。培育任务完成后，培育机构要认真总结，形成总结报告，本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根据签订的协议书或合同书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和项目验收。绩效评价或验收结果作为后期立项申报工作的重要依据。

（三）严格培育管理。市农业农村局建立健全巡监管理、

跟踪回访制度，采取“四不两直”形式对培训进行督导检查，依托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等平台，做好培育全过程跟踪管理。用好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做好资金支出监管，将资金管理纳入项目绩效评价重要指标，确保专款专用，全面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能。及时总结高素质农民培育的好经验、好模式，挖掘培训学员在带动产业发展、带领群众增收致富中的好典型、好案例，多渠道开展宣传推广。

联系人：市农业农村局 李莹莹 电话：2187202

电子邮箱：zbncshsy@163.com

市农广校 杨志华 电话：2771015

电子邮箱：zbngxpxk@163.com

附件：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任务分配表

附件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任务分配表

区县	全年任务数（含“师傅带徒”）	常规培育数量			专题培育数量	
		合计	省级任务数	县级任务数	省级任务数	市级农机手技能提升专题培训任务数
全市合计	1173	1029	75	954	94	50
张店区	5	1	1		1	3
淄川区	100	87	7	80	8	5
博山区	95	89	9	80	6	
周村区	73	64	4	60	4	5
临淄区	126	108	8	100	12	6
桓台县	139	111	11	100	13	15
高青县	259	216	14	202	31	12
沂源县	226	214	12	202	12	
高新区	49	42	2	40	4	3
经开区	46	45	5	40	1	
文昌湖区	55	52	2	50	2	1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淄博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5 日印发
